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OOC Limited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票代號：00883）

人民幣股份發行獲得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會審核通過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茲提述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建議根據特別授權進行人民幣股份發行及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公告及通函、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公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四日有關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受理本公司人民幣股份發行申請材料的公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有關預先披露A股招股說明書的公告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三日有關預先披露更新A股招股說明書的公告，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本公司人民幣股發行的相關事宜。除非本公告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含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對本公司人民幣股份發行的申請進行了審核。根據審核結果，本公司人民幣股份發行的申請已獲通過。

目前，本公司尚未收到中國證監會的書面核准文件，本公司將在收到中國證監會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後另行公告。

鑒於人民幣股份發行須取得必要的監管批准，故未必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知悉概無法保證人民幣股份發行將進行或其可能進行之時間，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將適時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另行刊發公告，披露有關人民幣股份發行之任何重大更新及進展。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意圖構成或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要約或其一部分。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武小楠
聯席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
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非執行董事
汪東進*（董事長）*
李勇*（副董事長）*
溫冬芬

執行董事
徐可強
夏慶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崇康
劉遵義
謝孝衍
邱致中